

2021年度 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是隶属于区政府管理的正科级行政单位。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承担全区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参与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监督实施有关地方标准和规程。组织指导监督安全生产、地震等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落实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区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区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负责落实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全区社会应急救援力

量建设。负责消防工作，指导各镇（街道、开发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负责防震减灾工作，组织指导全区地震监测预警、地震灾害预防和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定及监督管理。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承担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单位和各镇（街道、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受区政府授权或者委托，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负责监督管理区管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中央和省、市驻川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依规负责全区危险化学品经营、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

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依法依规监督检查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评价工作。负责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有关工作。会同有关单位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信访维稳、党建、人才、统计等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8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挂教育培训科）、规划财务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基础科、行政审批服务科、应急指挥办公室（挂科技和信息化科牌子）、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火灾防治管理科、防汛抗旱科、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救灾和物资保障科、调查评估和统计科、

政策法规科、新闻宣传科、安全生产巡查督查科18个科室，下属事业单位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中心（正科级）内设7个科室，分别为：总调度室、综合科、救援训练科、装备保障科、技术保障科、应急通信科、监测科；下属事业单位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正科级）内设6个科室，分别为：监察一室、监察二室、监察三室、监察四室、综合执行室、审理室。淄川区应急管理局本级决算包含局本级、局所属单位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中心、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决算，主要原因是局所属单位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中心、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因都是非法人事业单位原因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或机关）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4.2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282.0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7.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97.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0.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19
	30			61	
总计	31	1297.92	总计	62	1297.9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7.55	1237.36					0.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	1.51					
20132	组织事务	1.51	1.5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1	1.51					
205	教育支出	14.21	14.2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21	14.2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21	14.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1.83	1221.64					0.1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21.83	1221.64					0.19
2240101	行政运行	857.12	856.93					0.19
2240106	安全监管	164.75	164.75					
2240109	应急管理	13	1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86.97	186.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97.73	865.39	432.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		1.51			
20132	组织事务	1.51		1.5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1		1.51			
205	教育支出	14.21		14.2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21		14.2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21		14.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82.01	865.39	416.6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82.01	865.39	416.63			
2240101	行政运行	865.39	865.39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10			
2240106	安全监管	164.75		164.75			
2240109	应急管理	13		1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28.88		228.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1	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4.21	14.2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81.82	1281.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7.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7.54	1297.5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0.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0.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97.54	总计	64	1297.54	1297.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97.54	865.2	432.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		1.51
20132	组织事务	1.51		1.5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1		1.51
205	教育支出	14.21		14.2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21		14.2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21		14.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81.82	865.2	416.6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81.82	865.2	416.63
2240101	行政运行	865.2	865.2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10
2240106	安全监管	164.75		164.75
2240109	应急管理	13		1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28.88		228.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4.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2.38	30201	办公费	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2.08	30202	印刷费	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6.6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82	30206	电费	4.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7	30207	邮电费	0.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7.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8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8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99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92.1	公用经费合计					7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6		25.2	14	11.2	2.4	23.94		22.25	14	8.25	1.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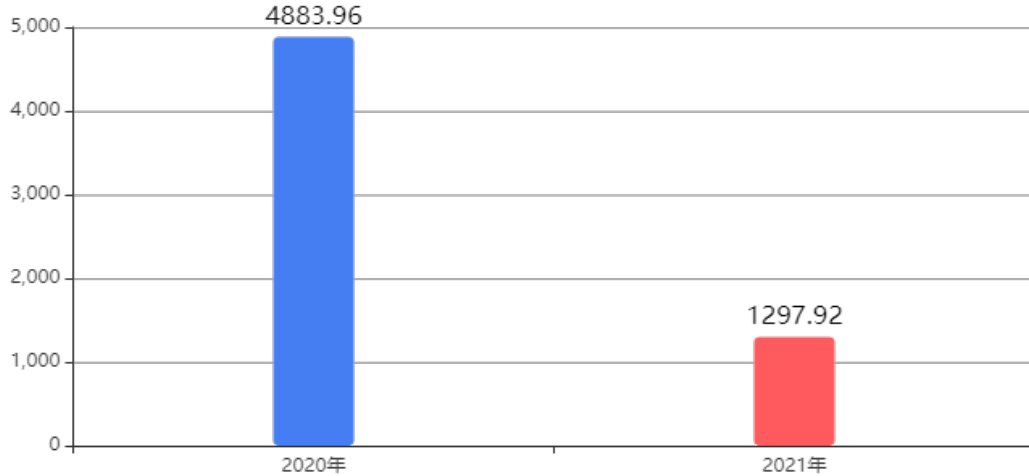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297.9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586.04万元，下降73.42%。主要是疫情稳定后新冠肺炎疫情项目资金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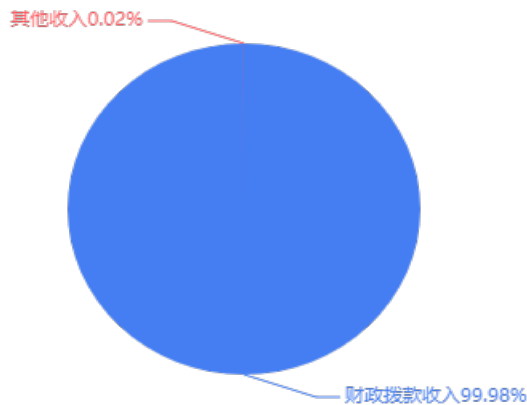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237.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37.36万元，占99.98%；其他收入0.19万元，占0.02%。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237.3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105.79万元，下降47.19%。主要是疫情稳定后新冠肺炎疫情项目资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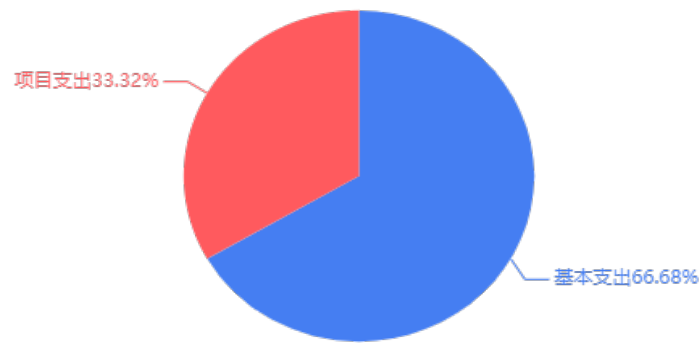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1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98.65万元，下降99.81%。主要是疫情稳定后新冠肺炎疫情项目资金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297.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5.39万元，占66.68%；项目支出432.34万元，占33.32%。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865.3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70.93万元，增长8.93%。主要是新增人员及工资晋级晋档，支出相应增加。

2、项目支出432.3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133.64万元，下降72.39%。主要是疫情稳定后新冠肺炎疫情项目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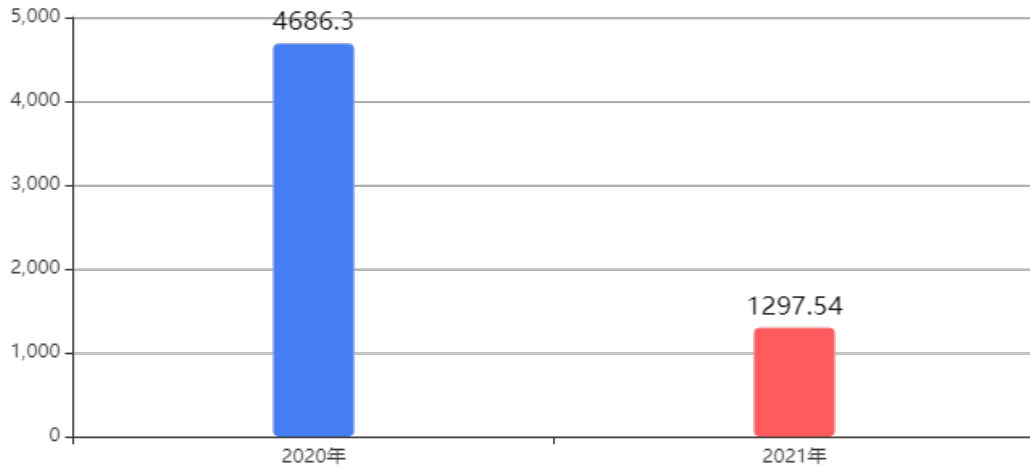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97.5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388.76万元，下降72.31%。主要是疫情稳定后新冠肺炎疫情项目资金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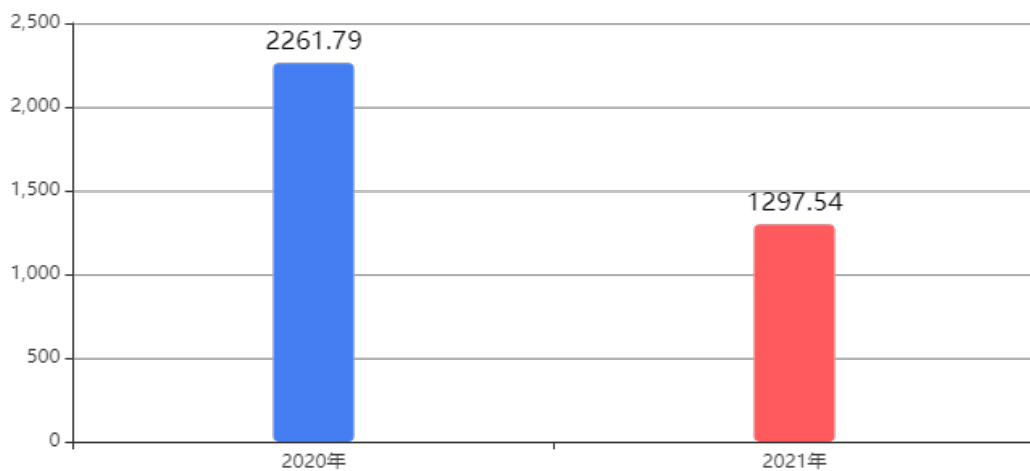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7.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64.25万元，下降42.63%。主要是疫情稳定后新冠肺炎疫情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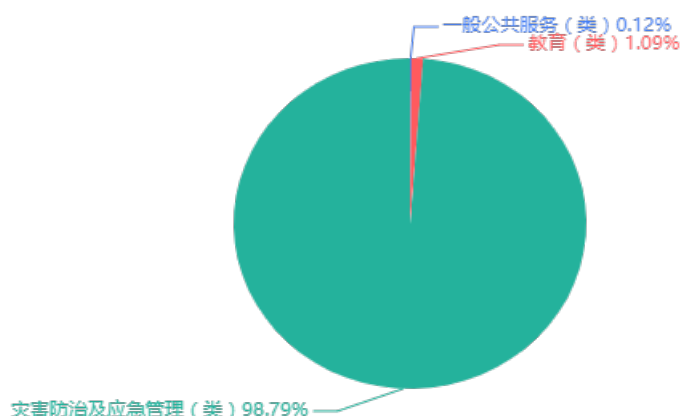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7.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1万元，占0.12%；教育(类)支出14.21万元，占1.0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281.82万元，占98.7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25.21万元，支出决算为1,29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汛防火应急值守项目、自然灾害普查及隐患排查项目及新冠疫情防疫资金项目等。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对上争取工作经费项目。

2、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21万

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冠疫情防疫资金项目。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85.41万元，支出决算为865.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汛防火应急值守项目。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69.82万元，支出决算为16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5.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自然灾害普查及隐患排查等项目。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演练部分费用。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5.98万元，支出决算为228.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冠疫情防疫资金等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65.2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92.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73.1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7.60万元，支出决算为23.9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3.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部分汽油费、汽修费未支付。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5.20万元，支出决算为22.25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部分汽油费、汽修费未支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4.00万元，2021年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25万元，主要是支付车辆保险及2020年汽修费和2021年部分汽修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2.40万元，支出决算为1.69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压减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1.6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督导调研检查，共计接待39批次、31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19万元，增长0.26%，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6.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87.5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1.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1.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5.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7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5.1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1个；涉及预算资金376.9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全部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民生综合保险、网格员手机费和卫星电话年费、驻厂驻矿安监员经费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民生综合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是一项惠民政策，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群众对保险的知晓率，确保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的实施效果，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2. 网格员手机费和卫星电话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我单位高度重视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工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应急救援能力逐步增强。

3. 驻厂驻矿安监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聘用驻厂、驻矿安监员对我区非煤矿山、危化品企业重大危险源驻点工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对上争取工作经费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教体系统的新冠疫情防疫经费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其他一般性项目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指用于应急演练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其他应急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网格员手机费和卫星电话年费	100	优
2	驻厂驻矿安监员经费	100	优
3	民生综合保险	100	优
4	新型冠状病毒防控资金	100	优
5	自然灾害普查及隐患排查	100	优
6	安责险区级配套资金	100	优
7	防汛防火应急值守及相关办公费用	100	优
8	购买业务用车项目	100	优
9	智慧安监平台建设费	100	优
10	追加办公经费	100	优
11	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应急演练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民生综合保险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25	49.16	49.16	1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49.25	49.16	49.16	10	100%	10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我区 820860 人、户缴纳民生综合保险，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帮助受灾群众快速恢复生产生活。			对我区 819282 人、户投保，全力保障需救助困难群体的利益。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及户数总和	≤ 820860 人、户	819282 人、户	15	15	
		时效指标	足额及时参保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参保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民生综合保险金额	≤49.25 万元	49.16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	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保险机制在防灾减灾中的作用	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网格员手机费和卫星电话年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81	55.81	55.81	10	100.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55.81	55.81	55.81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为保证一旦险情发生,能够在通信信号设施被毁情况下应急指挥系统的畅通。			对全区 446 名网格员支付话费及汛期支付 5 部卫星电话费用,切实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人数	≤446 人	446 人	7	7	
		数量指标	卫星电话数量	≤10 部	5 部	8	8	
		时效指标	每月及时拨付话费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通信费每月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话费年费	≤55.81 万元	55.81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社会化管理工作。	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借助全区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水平,将各方面的公共事务管理工作纳入全区社会化管理网络管理。	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的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型冠状病毒防控资金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1	14.21	14.21	10	100.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14.21	14.21	14.21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购买的疫情防控设备支付质保金。			支付疫情防控设备质保金,有效遏制疫情扩散和蔓延。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1个	15	15	
		时效指标	物资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质保金总金额	≤14.21万元	14.2079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疫情传播风险	降低	降低	15	15	
		可持续影响	群众安全保障	增强	增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的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驻厂驻矿安监员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64	51.6	51.6	1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51.64	51.6	51.6	-	1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负责监督检查全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非煤矿山企业的驻厂驻矿安监员支付工资。			对负责监督检查全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非煤矿山企业的驻厂驻矿安监员，支付 2021 年度工资。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驻厂、驻矿安监员人数	≤12人	12人	10	10	
		时效指标	安监员工资按时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发放工资总额	≤51.64万元	51.603407万元	15	15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率	减少	明显减少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水平	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厂驻矿安监员的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普查及隐患排查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15	50.15	50.15	10	100.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50.15	50.15	50.15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企业提高安全生产水平，促进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有效弥补安全监管力量薄弱的问题。			聘请专家对全区危化品、非煤矿山等重点工贸企业开展专项检查、复查，对安全许可证到期企业共计 350 余次进行现场核查，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业类别	2种	2种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技术服务费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重大事故隐患复查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技术服务款	≤50.15万元	50.15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涉及的风险点安全隐患减少	减少	明显减少	13	13	
		生态效益	降低风险隐患	降低	明显降低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安全监管能力	提升	显著提升	12	12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民生综合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充分提升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发挥保险在防灾减灾和灾害救助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按照《关于印发〈山东省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应急发〔2019〕58号）、《关于印发〈淄博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应急字〔2019〕94号）的通知要求，将洪涝、干旱、台风、风雹、低温 冷冻、雪灾、地震、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风暴潮、海啸、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溺水、居家煤气中毒、爆炸、火灾、触电等特定意外事故造成人身伤亡等六类事项，纳入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基本保障范围。根据《关于做好开展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9〕19号）等通知要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保费由省、市、区（县）三级财政分担，各区县政府要将要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本级所需资金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做好资金筹集、拨付等工作。2021年，区财政拨付民生综合保险项目资金49.16万元。我局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促进项目单位采取

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总体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改进灾害民生综合保险项目的意见建议，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采购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承保机构和财政资金分配的依据。

2、评价对象为预算安排的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资金 49.16 万元，其中区级资金 49.16 万元。评价范围为淄川区。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并从各科室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通过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查阅财务会计资料，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等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情况和资金效益，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

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各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四、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依据《关于印发〈淄博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应急字〔2019〕94 号）、《关于做好开展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9〕19 号）文件要求，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列入年初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按照《关于印发〈淄博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应急字〔2019〕94 号）、《关于做好开展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9〕19 号）要求，省财政负担 50%，市负担 20%，区县负担 30%。根据 2020 年 5 月 31 日，淄川区总人口数 59.7613 万人，总户数 22.3247 万户。保费按照每人每年 2 元、每户 2 元的标准计算，金额为 164.172 万元，区县共计负担 49.25 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1 年民生综合保险经费预算 49.16 万元，实际执行 49.16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民生综合保险方式，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帮助受灾群众快速恢复生产生活，避免因灾返贫，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宣传报道较少，群众认知度不高，宣传推广力度尚有不足。

六、有关建议

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是一项惠民政策，应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群众对保险的知晓率，确保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的实施效果，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网格员手机费和卫星电话年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根据区政府《关于在村居设立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的实施意见》（川政发〔2015〕7号）文件，在每个村居配备1名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对村居公共事务实行动态化、即时化信息上报。

2、根据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快落实卫星电话配备到位的紧急通知》和市、区领导批示，结合我区实际，为保证一旦险情发生，能够在通讯信号设施被毁情况下保证应急指挥系统的畅通，提升应急响应能力水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财政拨付项目资金55.81万元。我局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经费使用效益，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镇办、部门网格化管理人员参与评价，并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项目负责人

进行梳理并整改。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通过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查阅财务会计资料，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等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情况和资金效益，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各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四、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依据区政府《关于在村居设立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的实施意见》（川政发〔2015〕7号）文件要求，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列入年初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

1、按照区政府《关于在村居设立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的实施意见》（川政发〔2015〕7号）要求，区财政负担 100%。全区共 479 名镇办、部门负责人和村居网格员， $479 \times 91 \text{ 元} \times 12 \text{ 个月} = 52.3068 \text{ 万元}$ 。按照 479 人、每人每月 91 元、共 12 个月的标准计算，金额为 52.3068 万元，区县共计负担 52.3068

万元。

2、卫星电话资费按照 3500 元/年/部*10 部=3.5 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1 年网格员手机费和卫星电话年费预算 55.81 万元，实际执行 55.81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通过村居安全网格员职责落实，借助全区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平台，将各方面的公共事务管理工作纳入全区社会化管理网络，全面加强全区社会化管理工作。

2、通过汛期使用卫星电话，切实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根据上级的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重要性、日常性项目进行，明年预算时需继续保留的专项资金。

七、其他需说明的

无。

驻厂驻矿安监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 根据淄博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原市级驻矿安监员转为区县级驻矿安监员的通知》(淄安办发〔2018〕56号)要求,驻矿安监员工资、保险于2019年1月1日起由区财政负担。

(二) 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全市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驻厂安监员专项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淄安监发〔2013〕47号)相关要求,每名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驻厂安监员每年工资、保险及其他费用5万元,市财政承担40%费用,我区财政承担60%费用。

(三)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负责监督检查全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矿山,对驻厂驻矿安监员发放补贴。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通过在重大危险源及重点非煤矿山企业设立驻厂安监员、驻矿安监员,有利于防控和化解安全生产风险,有利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并从各科室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三)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

方案，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通过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查阅财务会计资料，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等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情况和资金效益，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各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四、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市安委会相关文件要求，经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列入年初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监督检查全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矿山，对驻厂、驻矿安监员发放补贴。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1 年驻厂驻矿安监员预算 51.6 万元，实际执行 51.6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对驻厂驻矿安监员发放补贴，对我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非煤矿山起到监督作用，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率明显减少。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我单位高度重视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不定期对驻厂驻矿安监员日常工作进行监督和抽查，确保驻厂驻矿安

监员工作实效。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

六、有关建议

（一）根据上级的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重要性、日常性项目进行，明年预算时需继续保留的部门预算资金。

（二）针对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问题，需进一步加强与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对接沟通，及时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培训计算机使用相关操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